

南农大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

院党政〔2019〕5号

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年度先进评选与表彰条例

各学科、各系（部门）：

为鼓励先进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发挥先进团队和先进个人的榜样示范作用，调动全院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，全面促进学院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等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，特制订本条例。

一、表彰奖励的范围及对象

学院教职工在教学、科研、人才培养、社会服务和学院管理等方面取得优秀业绩的团队和个人。

二、表彰奖励等级与入选条件

1. 年度特等奖入选条件

- 1) 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及以上；
- 2) 获得国家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；
- 3) 获得院士称号；
- 4) 获得国际相关专业领域成就奖或相应荣誉称号；

5) 入选国家万人计划杰出人才、何梁何利奖等相应人才计划。

2. 年度一等奖入选条件

1) 获得省部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、省部级科研成果奖一等奖、或国家专利金奖；

2) 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项目，入选教育部长江学者、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等相应人才计划；

3) 以南京农业大学为第一通讯单位，在 Nature、Science、Cell 等三大期刊或影响因子大于 20 的 SCI 期刊发表论文；

4) 年度科睿唯安高被引学者；

5) 成果转化科技单笔或年度累计合同总额超 1000 万；

6) 在课程建设、教学教改项目、教材、社会实践团队（项目）、教学比赛等方面获得国家级成果，如精品在线开放课程、虚拟仿真教学实验项目、国家一流本科课程等课程获得认定，或出版国家规划教材等。

7) 在立德树人方面，获得国家教学名师等国家级荣誉称号；

3. 年度二等奖入选条件

1) 获得省部级科研成果奖二等奖或教学成果奖二等奖；

2) 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项目，入选教育部青年长江、中组部青年拔尖人才、青年千人等相应人才项目；

3) 获得江苏省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项目；入选江苏特聘教授等省相应层次人才支持计划；

4) 以南京农业大学为第一作者单位或第一通讯单位，在影

响因子 > 9 的 SCI 期刊发表论文;

5) 成果转化科技单笔或年度累计合同总额超 500 万;

6) 在立德树人方面, 获得省劳模等省级荣誉称号;

7) 指导本科生或研究生(个人、团队、班级)团队获得省部级荣誉称号或奖励的指导老师

8) 学院管理业绩处于全校领先或组织竞赛类获得校级一等奖。

4. 年度优秀奖入选条件

1) 在 Nature index 期刊发表论文;

2) 获得国家专利优秀奖;

3) 在立德树人方面, 获得校级荣誉称号;

4) 管理类校级其他奖励、为学院管理做出突出贡献者;

5) 成果转化科技单笔或年度累计合同总额超 200 万。

6) 在课程建设、教学教改项目、教材、社会实践团队(项目)、教学比赛等方面获得省级成果或奖励, 如精品在线开放课程、虚拟仿真教学实验项目、一流本科课程获得省级认定, 出版省级重点教材或微课比赛获得省级奖励等。

三、奖励额度

年度特等奖发放 5000 元奖励; 年度一等奖发放 3000 元奖励; 年度二等奖发放 2000 元奖励; 年度优秀奖, 发放 1000 元奖励。团队奖励由第一完成人分配, 论文奖励由通讯作者分配。

四、评选时间

每年度的 12 月份至 1 月份。

五、评选程序

候选人（团队）由学院分管领导提名，学院党政办公会讨论通过，学院范围内公示一周。

六、其他

本方案的最终解释权归南京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。



2019年12月31日